

# 恩典攝影學會主辦 “源自原來”雙月專題攝影大賽

**舉辦目的:** “源自原來”雙月攝影大賽舉辦的目的，是透過“真實”攝影，要求參賽者在拍攝瞬間，完成所需的作品，呈現“源自”拍攝主題之“原來”面目，藉以突出攝影之原創技藝，從而達致本會“以相會友”之宗旨。

**贊助商號:** 騰龍工業(香港)有限公司 香港滙美影像有限公司

**比賽章程:**

- 一. 參加者必須為恩典攝影學會及格會員(含基石、永遠、普通會籍)，網上會員和名譽會員不得參加。
- 二. 雙月賽：由2014年2月開始至2014年12月，上列期間於恩典攝影學會雙月份月會中舉行，參賽之照片，須於比賽當日下午八時前送達比賽場地予工作人員。比賽日期如下(25/2/2014、29/4/2014、24/6/2014、26/8/2014、28/10/2014、30/12/2014)如有更改，另行通知；舉行地點詳見恩典攝影學會月報。
- 三. 只收12R(8吋X12吋)射印彩色照片，不准裁放，除合理之除塵及調整光暗及色調外，不得作拍攝後任何技術加工。參賽照片必須採用“HYMN 滙美相紙”製作，無須裝裱，並需提交儲存參賽作品之原拍攝檔案之光碟，以供查核；拍攝題目，詳見下列專項題目，參加作品唯必須符合香港法例，如有任何法律問題，參賽者必須全部負責。
- 四. 初賽參賽作品每位只限6張，優勝作品概不發還，並存放於恩典攝影學會比賽部，備用參加總決賽；所有參賽作品背面須列明：作品題名、作者姓名、聯絡電話、電郵地址(如有)及會員證號碼。而交來光碟而未有獲獎者，會在總決賽及頒獎禮後全數銷毀。
- 五. 決賽及頒獎：暫定於2015年4月(日期留意公佈)恩典攝影學會會慶聯歡晚會中舉行評選及即場頒獎。
- 六. 所有曾作任何公開比賽曾獲得獎項的作品，均不接受參加，以示公允。
- 七. 所有優勝及獲獎作品，主辦機構及贊助商號，有權使用得獎者作品檔案，以供作展覽(含印刷及電子訊息媒體)及其它用作宣傳及商業廣告之用，不另付酬。

**專項題目:** 二月：夜景 - 包括世界各地晚上城市建築物或郊區的燈光形成的景像。天象(如星空)不在此列。

四月：風景 - 自然風光(如山水、田野、森林、冰川、海洋、日出、黃昏等)城市及夜景不在此列。

六月：人物 - 凡是內容涉及人物，而以人物為主體的各種題材，都屬於人物攝影的範疇。

八月：寫實 - 舉凡不經擺佈的日常生活的寫照，例如街頭巷尾，人類生活的活動等。

十月：生態 - 自然生態，可以從植物到昆蟲、鳥類、以及野生動植物等。

十二月：運動 - 所有體育運動項目。

**獎項:** 初賽中選出6張優勝作品，於明年(2015)年4月進行“源自原來”雙月專題攝影決賽。

初賽6張優勝作品，獲獎香港滙美影像有限公司18R沖晒贈券壹張，如經由“香港滙美影像有限公司”製作者，經評選最終高分者，第一高分，獲現金獎港幣300元、第二高分獲現金獎港幣200元、第三高分獲現金獎港幣100元、以示鼓勵。

**決賽獎品:**

冠軍:騰龍 AF18-200mm F/3.5-6.3 XR Di II LD Aspherical [IF] MACRO (Model A14)及騰龍滙美盃乙座。

亞軍:騰龍 AF70-300mm F/4-5.6 Di LD Macro 1: 2 (Model A17)及騰龍專業鏡頭維修工具一套及騰龍滙美盃乙座。

季軍:騰龍 AF70-300mm F/4-5.6 Di LD Macro 1: 2 (Model A17)及騰龍滙美盃乙座。

決賽參賽者必須全數遞交六個月作品參加初賽，方可參加決賽。而決賽中之金、銀、銅獎，不能同時為同一位參賽者獲得。

**聲明:** 上列之所有內容及文字之最終解釋權歸恩典攝影學會所有，如遇有任何爭議均以主辦機構決定為準。如遞交作品參賽者，則當自動同意此項聲明，不得異議。

恩典攝影學會比賽部示 2014年1月7日

**特別優惠:** 為鼓勵參加者積極參賽，“香港滙美影像有限公司”特以優惠價放晒作品。請於放晒前出示恩典攝影學會有效會員證，以資識別。

香港滙美影像有限公司地址：九龍深水埗欽州街37K西九龍中心7樓7120鋪 電話：9215 7903(梁其正師父)